

希伯來書-第三章

作者在第二章，將耶穌與天使作出比較，指出耶穌的身份、權能超越天使。在本章，他又將耶穌與摩西作出比較，指出摩西的忠誠亦不及耶穌。摩西與耶穌都同樣忠於天父的託付，不過，摩西是作為「僕人」而忠心，而耶穌是作為「兒子」而忠心。摩西只是一個僕人，而不是「神家」的繼承人。摩西事奉的領域是在「神的家」，意思是摩西當時所領導的是神所有的百姓。不過，這「神的家」亦只是整個「神國」的一部分，而耶穌卻是整個「神國」的管理者。因此，僕人摩西有責任在家忠心，兒子耶穌對家的利益卻有特別的權柄去治理。因此，耶穌不單超越天使，亦超越摩西。

作者在第一節「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啊」，指出當時的讀者是信徒身份，但在第六節提出了一個條件：「我們若堅持因盼望而有的膽量和誇耀，我們就是他的家了」。作者似乎想指出，如果信徒不堅守信仰，就不再是家人了，而且還引用了一個反面的例子去說明不堅守信仰的下場。詩篇 95 篇 7-11 節是描述以色列民在曠野不順服神的一個故事，他們硬著心、試探神、惹來神的憤怒，最後招來「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」。因此，作者勸勉當時的讀者，「要謹慎，免得你們中間有人存著邪惡不信的心，離棄了永生的神」。如果仍然不堅守信仰，不單不是「家人」，更在基督裡「無份」。

作者對在基督裡「無份」再加以解釋，用以色列人不能進入迦南作為類比，神原本應許與這一代的以色列人一起進入這安息之地，但因他們屢屢得罪神，不遵守神的話，因此不能進入他的安息地，詩篇以他們「不信」神，作為他們在信仰上犯錯的總結，從而警告讀者，切勿重滔覆轍，應要堅守信仰。不信神是讓昔日以色列民不能進入安息的原因，如果當日的讀者亦是不信神的話，同樣不能進入神的家，並且與基督「無份」。

作者在希伯來書中有五次的警告，這是第二次，一次比一次嚴厲。上次只是提醒神的審判不能逃避，不要違背神的話。今次就再警告，如果讀者不堅守信仰，不謹慎，甚至有不信神的行為，就不能成為「家人」，更與基督「無份」。

這段經文未有說明與基督「無份」，是否就是失去了救恩，畢竟昔日那一代的以色列民，還是有部分百姓能夠進入迦南，例如約書亞及迦勒就是。因此，不能斷言與基督「無份」就是指失去了救恩，但失卻了與基督的親密關係卻是鐵一般的事實。

今天，我們當思考，我們在甚麼的光景下會導致與基督「無份」呢？當然，當我們不遵守神的話，敬拜別神，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，自然會與基督「無份」，但我們不渴求神，不以神為大、為首，視神為民間宗教的黃大仙，可有可無，不以敬畏的心去敬拜祂，那我們是否仍然與基督「有份」呢？這種「有份」又會否讓我們的屬靈生命有成長呢？還是我們自以為與基督「有份」，但事實上，我們的「自我感覺良好」欺哄了我們，我們是與基督「無份」的呢？